



江门市第一中学校园商超铺位 租赁价值评估项目采购需求书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江门市第一中学校园商超铺位租赁价值评估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江门市第一中学；地址：江门市江海区金瓯路 138 号；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周颖 18138996247。
3	中介服务名称	资产评估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没有。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没有。
5	服务内容和服	服务内容：1. 收集校园商超铺位权属、面积、

	务要求	平面图等资料，实地现场勘查、拍照存档； 2. 调研江门同类校内商铺及周边临街商铺租赁行情，选取可比案例；3. 采用合理估价方法测算铺位公允市场租金，出具合规租金估价报告；4. 配合学校国资备案、招租答疑，完整移交勘查底稿、调研资料、电子档案。 服务要求：1. 资质：入驻省中介超市房地产估价事项，具备有效估价备案资质，配备在册注册房地产估价师；2. 无失信、处罚记录，有商铺评估相关业绩。3. 时限：收齐资料7日内完成勘查、初稿修改并交付正式报告。4. 成果：提供盖章纸质报告+全套电子档案，报告满足国有资产招租备案要求，不合规免费重改。5. 规范：客观公正评估，严守校园资产信息保密义务，包干所有勘查、编制、打印等费用，不得额外收费；6. 充分结合校园封闭管理、寒暑假客流等特殊条件测算租金，报告有效期不少于12个月。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江门市第一中学校内。 2. 中标单位上门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7 天（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报送相关主管部门备案。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解除合同。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验收合格、收到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



		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